

济南阳光大姐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关于召开母婴护理职业技能等级证书 第四期师资培训的通知

各试点院校:

为贯彻落实《国家职业教育改革实施方案》和《国务院办公厅关于促进家政服务业提质扩容的意见》（国办发〔2019〕30号）精神，依据《关于做好第二批1+X证书制度试点工作的通知》（教职成司函〔2019〕89号）、《关于组织开展1+X证书制度试点院校教师培训的通知》（教师司函〔2019〕43号）要求，为更好地推进1+X证书制度在母婴护理领域试点工作的开展，加强与试点院校的合作与沟通，推动校企联合、书证融通和人才培养等工作，济南阳光大姐服务有限责任公司将举办母婴护理职业技能等级证书第四期师资培训，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培训时间

2019年12月11日—12月15日（12月10日全天报到）。

二、培训地点

阳光大姐大厦（济南市槐荫区经七路855号）。

三、参加范围

母婴护理试点院校对应专业带头人，专、兼职教师，每期 200 人左右，每个试点院校限报 2 人。

四、培训内容

1. 1+X 证书制度解读
2. 母婴护理职业技能等级证书的开发及市场展望
3. 介绍母婴护理职业技能等级标准体系
4. 孕、产妇及婴儿护理理论知识、操作技能
5. 月子餐制作、辅食添加理论知识、操作技能
6. 婴儿教育培训理论知识、操作技能
7. 岗位管理及信息化平台建设相关知识
8. 参训人员示范教学展示

五、报名及缴费

1. 报名方式及时间

各试点院校按通知要求，于 12 月 4 日前发送报名回执表（见附件）到会务组邮箱，会务组根据报名先后顺序发送报名成功确认短信或邮件。

2. 培训收费

培训费用 1800 元/人，主要包含场地费、培训资料费、工作人员费、师资费等。费用请于报名确认后汇款至指定账户。食宿统一安排，食宿费、交通费自理。

3. 账户名称：山东阳光大姐职业培训学校

开 户 行：齐鲁银行济南英雄山支行

账 号：8661 1764 1014 2100 2671

六、其他事宜

1. 参加培训人员报到时需提交 2 寸蓝底近期正面照一张(请在背面标注姓名、工作单位及身份证号)

2. 报到地点：济南银座佳悦酒店（山东省济南市槐荫区经十路23377 号）

3. 培训资料

(1)母婴护理职业技能标准体系

(2)母婴护理教材讲义

(3)母婴护理实训指导手册

4. 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李 凯 15588816013

雷向宁 15588816152

刘洪建 15562675661

邮 箱 jinanygdj@163.com

济南阳光大姐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2019年11月26日



附件

参会回执

姓名	性别	单位及职务	身份证号	联系电话	备注
备注：参会回执请发送至 jinanygdj@163.com , 具体事宜详见通知，谢谢合作。					